

股票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股票代码：000488 200488 公告编号：2013—043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5 月 5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在江西省南昌市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其中，现场参加会议董事 11 人，独立董事潘爱玲女士因公务无法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宏女士代为出席。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陈洪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尹同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个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陈洪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春方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潘兆昌先生为合格会计师和公司秘书（香港）。聘任范英杰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个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管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耿光林先生、李峰先生、周少华先生、胡长青先生、李雪芹女士、邵震中先生、常立亭先生、李振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春方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个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选举情况，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调整如下：

(一)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任委员（召集人，下同）：张志元（独立非执行董事）

成员：陈洪国（董事长）、王爱国（独立非执行董事）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任委员：张宏（独立非执行董事）

成员：崔友平（非执行董事）、王爱国（独立非执行董事）

(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任委员：王爱国（独立非执行董事）

成员：陈洪国（董事长）、潘爱玲（独立非执行董事）

(四)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任委员：陈洪国（董事长）

成员：尹同远（副董事长）、张宏（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六日

附：个人简历

陈洪国先生，48岁，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全国轻工系统十佳杰出青年岗位能手、山东省富民兴鲁劳动奖章获得者、山东省优秀企业家、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全国优秀创业企业家、美国锐思“年度最佳CEO奖”获得者，任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理事会副会长，1987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副总经理、公司董事、武汉晨鸣汉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自2001年开始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至今，自2010年起同时兼任本公司总经理至今。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A股6,334,527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寿光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寿光市恒联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寿光市恒泰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尹同远先生，55岁，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山东轻工学院校外硕士生导师，山东省优秀企业家、全国轻工系统劳动模范，1982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车间主任、技术处长、副厂长、常务副厂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A股2,423,64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寿光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耿光林先生，39岁，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1992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车间主任、赤壁晨鸣副总经理等职务，自2004年9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自2009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集团生产总监。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A股437,433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寿光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李峰先生，40岁，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全国轻工系统劳动模范，1992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齐河晨鸣副总经理，武汉晨鸣董事长，自2006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营销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A股471,818股；未受过中国

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

周少华先生，51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加入公司，历任武汉晨鸣汉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副董事长，江西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A股123,007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

胡长青先生，47岁，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轻工学院，高级工程师，山东轻工学院校外硕士生导师，1988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技改部长、分厂厂长、副总经理、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A股1,238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

李雪芹女士，47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先后荣获“山东省劳动模范、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等称号”，十届、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1987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副总经理等职务，自2003年3月开始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A股429,348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寿光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邵震中先生，52岁，大学本科学历，2013年加入本公司。历任上海巴特勒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芬欧汇川（中国）有限公司亚太区销售及市场副总裁，现任公司营销总监。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

常立亭先生，59岁，大学本科学历，1985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工会主席、销售公司产品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兼任营销副总监。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

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

李振中先生，39岁，中共党员，中专学历，1995年加入本公司。历任销售公司上海管理区首席代表、轻涂文化纸产品销售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公司文化纸产品总经理。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

王春方先生，37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长江商学院 CFO 班学员。1997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销售分公司财务主管、销售总公司财务处长、审计处长、综合管理本部部长、财务总监、吉林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长，2008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0月份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 B 股 100,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

潘兆昌先生，40岁，于2008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之合资格会计师及公司秘书。潘先生拥有十六年之会计工作经验，他现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计师。潘先生拥有中央昆士兰大学会计系硕士学位及南格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

范英杰女士，37岁，毕业于山东工业大学，大学专科学历，会计师。1996年7月加入山东晨鸣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工作，2005年5月调入公司资本运营部工作至今，现为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其他单位担任过董监事。